

“破五唯+行五元+育五有” 改革优秀案例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网站

蒙文版 手机版 微信公众号 无障碍浏览 登录/注册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

报本站 请输入关键字进行查询

首页

委厅概况

教育动态

解读回应

信息公开

办事服务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信息公开 >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部门文件

部门文件

索引号	1150000011512917C/2022-04118	主题分类	科技、教育
发布机构	自治区教育厅	文号	内教政法函〔2022〕20号
成文日期	2022-07-27 10:30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公布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的通知

发布日期：2022-07-27 17:32 来源：自治区教育厅 浏览：2170次 字体：[大][中][小] 分享到

各盟市教育（教体）局、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精神，推动教育评价改革全面落深、落细、落实，按照相关工作要求，经自治区和高校推荐、教育厅业务审核、分类梳理、专家评审、遴选评议和公示等环节，确定赤峰市教育评价课题组“让评价变为欣赏”等12个基础教育案例、学“职称评聘制度改革‘破五唯’实践”等10个高等教育案例、内蒙古兴安职业技术学院“两课三维四体系美育评价”等10个职业教育案例被评为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优秀典型案例。现将典型案例名单予以公布，请各地各校认真学习借鉴。

各地各校要及时梳理教育评价改革工作进展情况，进一步提炼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改革举措、成效经验，并加强宣传推介和互学互鉴。自治区召开典型案例工作推进会、交流会等，推广案例经验，进一步扩大辐射面，提高影响力，积极营造全社会支持改革、参与改革、共享改革成果的良好氛围。

附件：1.内蒙古自治区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基础教育（含中等职业学校）典型案例项目名单
2.内蒙古自治区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高等教育典型案例项目名单
3.内蒙古自治区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职业教育典型案例项目名单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
2022年7月27日

文件下载

